

##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 1%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平潭盈科鑫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盈科鑫达”）及其一致行动人赖满英、陈春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5%。上述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股份。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1 年 7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盈科鑫达及其一致行动人赖满英、陈春生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 2,4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其中：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1,600,000 股、通过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800,000 股，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盈科鑫达于 2021 年 8 月 5 日、2021 年 8 月 10 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减持公司股份 800,000 股、800,000 股，减持比例均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盈科鑫达及其一致行动人赖满英、陈春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600,000 股、减持比例达 2%，减持股份数量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中大宗交易方式已实施完毕。

盈科鑫达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0.25%，盈科鑫达及其一致行动人赖满英、陈春生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近日收到盈科鑫达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情况的告知函》，现将其股份减持进展情况告知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平潭盈科鑫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800,000	2.25%	IPO前取得:1,8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平潭盈科鑫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	2.25%	赖满英为盈科鑫达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同时,陈春生和赖满英任职盈科鑫达董事。
	赖满英	2,400,000	3.00%	
	陈春生	1,800,000	2.25%	
	合计	6,000,000	7.50%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盈科鑫达及其一致行动人赖满英、陈春生减持股份数量过半，其中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平潭盈科鑫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000	2.00%	2021/8/5~2021/8/10	大宗交易	54.18-54.54	86,976,000	200,000	0.25%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而进行的，实施主体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及减持实施进展，系公司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公司股东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择机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及减持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2日